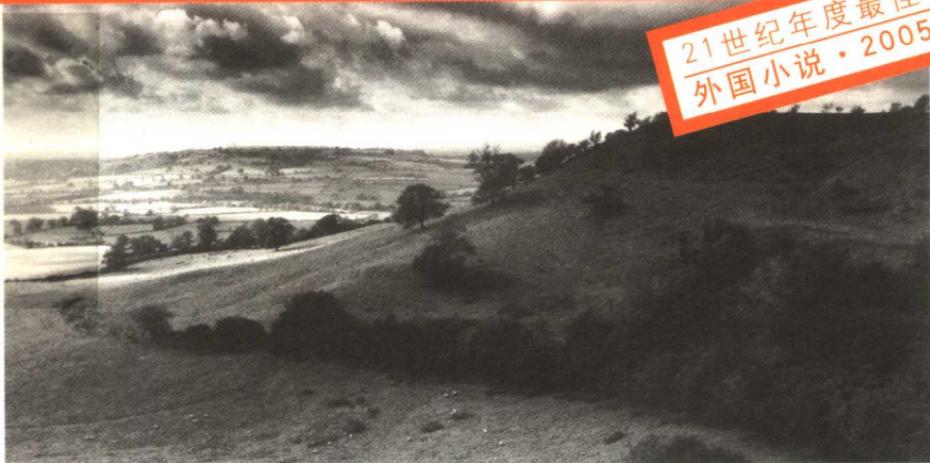


Gilead

基列家书

〔美〕 玛丽琳·鲁宾逊 著
李尧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I712.4

295

2007

Gilead

基列家书

〔美〕 玛丽琳·鲁宾逊 著
李尧 译

21世纪年度最佳
外国小说·2005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Marilynne Robinson
Gilead

据 Farrar, Straus and Giroux 2004 版译出
Copyright © 2004 by Marilynne Robinson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基列家书/(美)鲁宾逊 著;李尧 译.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7
(21世纪年度最佳外国小说)
ISBN 978 - 7 - 02 - 005921 - 8

I . 基… II . ①鲁… ②李… III . 长篇小说 - 美国 - 当代 IV .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31537 号

责任编辑:吴继珍 姚翠丽 装帧设计:柳 泉
责任校对:段志坚 责任印制:王景林

基列家书
Ji Lie Jia Shu
〔美〕玛里琳·鲁宾逊 著
李尧 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74 千字 开本 889×1194 毫米 1/32 印张 9 插页 2

2007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8000

ISBN 978 - 7 - 02 - 005921 - 8

定价 15.00 元



玛里琳·鲁宾逊 (1947—)

美国当代著名女作家，出生在爱达荷州一个偏远、闭塞的小镇。她最珍视的书是《圣经》，曾写过不少关于《圣经》的论文，出版后颇受好评；其长篇小说《管家》1981年出版后，立刻引起轰动，获“海明威新人奖”及美国多项文学大奖，被誉为美国当代文学经典。她现在爱荷华大学教写作。《管家》出版后的二十四年间，她没有再涉足小说，而是把目光转向环保和思想领域的纷争，直到2005年推出了这部荣获普利策奖的《基列家书》。

《亚瑟与乔治》

〔英〕朱利安·巴恩斯

《基列家书》

〔美〕玛里琳·鲁宾逊

《妖魔的狂笑》

〔法〕皮埃尔·贝茹

《爱的怯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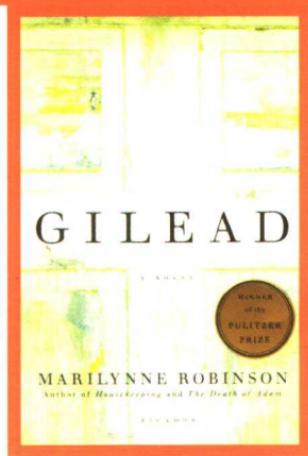
〔德〕威廉·格纳齐诺

《爱神草》

〔俄罗斯〕米·希什金

《蓝色时刻》

〔秘鲁〕阿隆索·奎托



英文版封面书影

出 版 说 明

评选并出版“21世纪年度最佳外国小说”，是一项新创的国际文学作品评选活动和出版活动。在世界文学格局中，由中国文学研究机构和文学出版机构为外国当代作家作品评奖、颁奖，并将一年一度进行下去，这是一个首创。因而，当2001年度的评选揭晓，6部当选作品中译本面世时，立即引起了国内外广泛的关注和兴趣。

“21世纪年度最佳外国小说”评选活动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和中国外国文学学会及各语种文学研究会(学会)联合举办，人民文学出版社主办。评选委员会由分评选委员会和总评选委员会构成。各语种文学研究会(学会)遴选专家，组成分评选委员会，负责语种对象国作品的初评工作；再由人民文学出版社、中国外国文学学会及上述各语种文学研究会(学会)委派专家组成总评委会，负责终评工作。每一年度入选作品不得超过8部。入选作品的作者将获得总评委会颁发的证书、奖杯，作品由人民文学出版社组成丛书出版，丛书名即为：“21世纪年度最佳外国小说”。

总评委会认为，入选“21世纪年度最佳外国小说”的作品应当是：世界各国每一年度首次出版的长篇小说，具有深厚的社会、历史、文化内涵，有益于人类的进步，能够体现突

出的艺术特色和独特的美学追求，并在一定范围内已经产生较大的影响。

总评委会希望这项活动能够产生这样的意义，即：以中国学者的文学立场和美学视角，对当代外国小说作品进行评价和选择，体现世界文学研究中中国学者的态度，并以科学、严谨和积极进取的精神推进优秀外国小说的译介出版工作，为中外文化的交流做出贡献。

一项新创的事业有了一个良好的开端，令我们感到十分欣慰，信心倍增。我们相信，2005 年度的评选活动和 6 部作品的出版，也一定会继续获得成功。而只要我们持之以恒并恪守评选的原则，这项“世纪工程”在整个 21 世纪的进程中必将获得持续的成功。

人民文学出版社

“21 世纪年度最佳外国小说”评选委员会

“21世纪年度最佳外国小说” 评选委员会

总评选委员会

主任

聂震宁 黄宝生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叶廷芳 石南征 刘玉山 刘海平

何其莘 陈众议 陆建德 吴岳添 赵德明

聂震宁 黄宝生 管士光 潘凯雄

秘书长

全保民 刘开华

美国文学评选委员会

主任

刘海平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朱刚 刘海平 陆建德 杨金才 盛宁

《基列家书》是当代美国作家玛里琳·鲁宾逊在其处女作《管家》问世二十四年后才发表的第二部小说。一九五六年衣阿华州大草原中部的一个小镇上，七十六岁身体病弱的老牧师埃姆斯，开始动笔为自己不满七岁的儿子写起了长长的家庭书，叙述了他和他父亲、祖父三代人自内战到二十世纪的精神追求和生活磨难。这是一部反思美国历史、信仰、社会和家庭的现代经典，书中充满睿智和智慧，但叙述却低调平和，语言精细而诗情洋溢，令人掩卷难忘。

“21世纪年度最佳外国小说”评选委员会

Twenty-four years after her first fiction, *Housekeeping*, Marilynne Robinson, returns with her second novel, *Gilead*. In 1956 and a small town in the heart of Iowan prairie, Reverend John Ames, at 76 and in poor health, begins a long letter to his almost seven-year-old son, who he imagines will read it when grown up. It is an account of the spiritual quest and life experience of the three generations in his family from the Civil War to the 20th century. The novel is a modern classic on American history, faith, family and society. Imbued with deep insight and hard-won wisdom, the story is told, however, in a quiet tone and lyrical style that will stay in one's mind long after he closes its book covers.

Screening Committee of the Annual Best Foreign Novels, 21st Century

译者前言

玛里琳·鲁宾逊是美国当代最著名的女作家之一。她于一九四七年出生在爱达荷州一个偏远、闭塞的小镇。父亲约翰·萨默斯、母亲埃伦·萨默斯都是普通劳动者。一九六二年高中毕业后，玛里琳·鲁宾逊到布朗大学学习宗教和写作，一九六六年获学士学位后到法国西北部雷恩的一所大学教了一年书。之后，她又回到美国，在华盛顿大学继续学习。一九七七年，玛里琳·鲁宾逊以一篇关于莎士比亚《亨利六世》的论文获博士学位。她曾经在美国各地工作，包括在马萨诸塞州度过二十年最美好的时光。现在，她在爱荷华大学教写作。

鲁宾逊尽管远离故乡爱达荷州，但她从来没有忘记童年时代在那块辽阔、荒凉的土地经历的艰辛。她不但和那里的亲人保持着密切的联系，而且始终笃信伴随她成长的宗教。她曾经说，在这个世界上，她最珍视的书是《圣经》。怀着这样的赞美之情，她写过不少关于《圣经》的论文。这些文章视角独特、论述深刻，出版后颇受好评。然而，真正使她步入文坛，并且一举成名的是她一九八一年出版的长

篇小说《管家》(Housekeeping)。这本书出版之后,立刻引起轰动,不但获“海明威新人奖”以及美国多项文学大奖,还被誉为美国当代文学经典。但是玛里琳·鲁宾逊并没有因此而在文学创作领域“一发而不可收”,恰恰相反,从一九八一年《管家》出版到二〇〇五年推出《基列家书》,二十四年间,她没有再涉足小说,而是把目光转向环保和思想领域的纷争。玛里琳·鲁宾逊在美国西北部地区长大,始终关注着那片广袤土地的环境与生态的变化。但是,她对环保组织的工作不屑一顾。她认为,在世界那么多重大问题尚未得到解决的时候,拯救一方山水、一片蓝天,意义不大。她在《祖国:英国,福利国家和核污染》(Mother Country: Britain, the Welfare State and Nuclear Polution)一书中清楚地表明自己的立场。这本书因为引用了大量文献,批评英格兰赛拉菲尔德核工厂、批评绿色和平组织和英国政府,而备受争议。绿色和平组织甚至状告作家和出版商侵害名誉权,法院最终判令该书禁止在英国发行。但是,《祖国:英国,福利国家和核污染》并没有因此而失去它的价值,一九八九年获美国“国家图书奖”之后,又一次引起普遍好评。鲁宾逊在逆境中坚持写作,不断在报刊发表文章,并且结集出版了她的第三本书《亚当之死:现代思想论文集》(The Death of Adam: Essays on Modern Thought)。这本书批判了达尔文学说和社会达尔文主义^①,出版后褒贬不一。由

^① 社会达尔文主义:十九世纪后期搬用达尔文生物进化论来解释人类社会现象,并把历史归结为“生存斗争”的学说。

此可见，玛里琳·鲁宾逊不是一个平庸的作家。她出版的任何一本著作都会“一石激起千层浪”。然而，反响最为强烈并且一举夺得二〇〇六年普利策小说奖的则是她的新作——人们期待已久的《基列家书》。

艾略特^① 曾经说过，如果你不是一个虔诚的天主教徒，就不可能完全理解但丁^②。同样，如果，你不了解玛里琳·鲁宾逊宗教信仰的价值取向，对基督教的教义一无所知，也很难全面、准确地理解《基列家书》，尽管你可能非常欣赏她优美的文字，甚至被她娓娓道来的故事深深打动。

《基列家书》犹如一首耐人寻味、恬静优美的抒情诗，虽然没有跌宕起伏、扣人心弦的故事，但是作者笔下流淌出的清丽的文字、深邃的思想却让人难以释卷。七十六岁的牧师约翰·埃姆斯患有严重的心脏病。他身为牧师，一生清贫，没有给尚且年轻的妻子和年仅七岁的儿子留下任何财产，只留下一个由《圣经》、两千多份讲道手稿和几本神学、哲学书籍编织而成的“精神家园”。他知道来日无多，为自己不能和深爱的妻子一起变老，不能亲眼看着年幼的儿子长大而痛苦，于是写下这封长长的“家书”，希望儿子长大之后能通过老父的“遗墨”了解他的一生。在“家书”中，他历数小镇基列一个牧师家族几代人从南北战争到一九五六年一个世纪以来经历的变迁与辛酸，使得这封长长的家书几乎成为一部浓缩了的美国近代史。发生在这个大背景之下

① 艾略特(1888—1965)：生于美国的英国诗人、剧作家、文艺评论家，曾获一九四八年诺贝尔文学奖。

② 但丁(1265—1321)：意大利诗人，《神曲》作者。

的小故事和故事中的人物个个鲜活、生动,而尤以老牧师约翰·埃姆斯的祖父埃姆斯神甫的形象令人难忘。埃姆斯神甫是个坚定的反对奴隶制的斗士。在决定美国命运的南北战争中,他以随军牧师的身份走上前线,在战斗中失去一只眼睛。他身穿血衣、腰别手枪,站在讲道坛上,慷慨陈词,号召教徒为消灭奴隶制而战。而同为神甫的儿子——老牧师约翰·埃姆斯的父亲——却是一个和平主义者。他虽然尊敬、爱戴自己的父亲,对他的所作所为却不能苟同。老祖父退休之后,因与家人格格不入,离家出走,又回到当年战斗过的地方,最终客死他乡,只给后人留下两件血衣、一把手枪和几篇讲道稿。这种象征意义——两代人之间永远无法调和的矛盾——贯穿全篇,而约翰·埃姆斯牧师和他的教子杰克·鲍顿之间的故事又将这种象征意义推向另一个高潮。杰克·鲍顿是约翰·埃姆斯牧师最亲密的朋友鲍顿牧师的儿子。鲍顿因老朋友膝下无子(约翰·埃姆斯牧师年老之后才娶妻生子),便把自己最喜欢的儿子杰克送给他做“教子”。杰克生性顽劣,以恶作剧为乐,在小镇基列臭名昭著。长大之后,他又使一个年纪很轻、家境贫困的姑娘怀孕。年轻姑娘生下一个女婴之后,杰克拒不承认自己是“始作俑者”,给全家人特别是身为牧师的父亲带来极大的耻辱和痛苦。杰克离家出走,一别就是二十余年。四十三岁那年,他才回到对他日思夜想的父亲身边。约翰·埃姆斯牧师对这位“教子”侧目而视,生怕他恶习未改,勾引自己年轻的妻子,于是处处设防,甚至在讲道时,用《圣经》故事影射杰克。然而,二十多年的雨雪风霜把杰克·鲍顿造就成一个真诚、善良、责任心极

强的新人。他顶着种族主义的巨大压力与黑人姑娘黛拉相爱，并且生下一个儿子。在种族主义甚嚣尘上的二十世纪五十年代，为了让一家三口能有一个安身立命之地，他克服重重障碍，回到家乡，但是几十年变化甚微的小镇基列和生活在基列的人们让杰克失望，只得打点行装，再次云游四方。

诚如《华盛顿邮报》所说，《基列家书》“恬静的美，犹如一首令人心旷神怡的散文诗；严肃的主题、深邃的思想更让人难以释卷”。《基督教科学箴言报》也说：“《基列家书》是对生活宁静而又深沉的赞美。”由此可见，“恬静的美”的确是《基列家书》显著的特点之一。而这种美主要体现在玛里琳·鲁宾逊高山流水般清新朴实的文字和精美奇巧的构思。这种表现手法十分符合小说主人公年逾古稀、饱经沧桑的牧师身份。作者的大家手笔更表现在她时而浓墨重彩，时而素笔白描，挥洒自如、酣畅淋漓，为我们描绘出从南北战争到一九五六年，美国西北部地区百年间一幅幅美丽的风情画、风俗画。这些图画宛如一部历史长卷，把我们引入久远的过去，又从过去走进现在，走向未来。一脉相承的则是作者推崇备至的基督教精神。

和美国众多著作等身、影响深远的作家相比，玛里琳·鲁宾逊的《基列家书》显然算不上惊世骇俗之作，但是，正如《波士顿环球报》指出的那样：“玛里琳·鲁宾逊的《基列家书》丰富了美国的文化宝库。”相信我国读者读了这本书之后，一定会对此评价表示认同。

李尧

二〇〇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北京

献给我亲爱的父亲、母亲——
约翰和埃伦·萨默斯

昨天晚上，我对你说，说不定哪天我就走了。你问：“上哪儿？”我说：“到主那儿。”你又问：“为什么？”我说：“因为我老了。”你说：“我不觉得你老。”你把手放到我的手里，说：“你还不太老。”好像这事儿你说了算。我对你说，你的生活或许和我的生活、和你跟我一起过的日子有很大的不同。真奇妙，过好日子的方式会有那么多。你说：“妈妈已经对我讲过了。”然后，又说：“别笑！”因为你以为我在嘲笑你。你伸出手，用手指捂住我的嘴，用那样一种眼神看着我。这种眼神，我这辈子除了在你妈妈脸上见过，在哪儿都没见过。那是一种桀骜不驯、恼怒而又严厉的目光。我一直有点惊讶，经历了这种目光的烤灼之后，我的眉毛居然没有烧焦。将来我一定会想念这目光。

以为人死之后还会想念什么，真是荒唐可笑。如果读这些信时，你已经长大成人——我的目的就是等你成年之后再读——我一定已经走了许久，人死之后应该知道的东西大多数也已知道。但是，我或许会把这些东西藏在心里。看起来事情就是这个样子。

我不记得有多少次人们问我，死是怎样一种感觉。有时候，离他们亲自体验那种感觉只剩下一两个小时。甚至在我很年轻，而他们已经像我现在这样垂垂老矣的时候，提出这个问题。他们抓着我的手，充满恐惧的老眼看着我的眼睛，认为我知道答案，打算让我告诉他们。我经常对他们说，那是一种回家的感觉。我常说，在这个世界我们没有家。然后，我就沿着这条路回到老地方，给自个儿煮上一壶咖啡，做个煎鸡蛋三明治，有收音机之后，多半在黑暗中听收音机。你还记得这幢房子吗？我想你一定还记得一点儿。我在教区牧师住宅里长大，大半辈子都在这儿度过。我还去许多教区牧师住宅造访，因为父亲的朋友和我们家大多数亲戚都住在那种住宅里。那些日子，每逢想起这些——这种时候并不很多——我就觉得这幢房子是那些房子中最差的一幢，穿堂风吹得最猛、日子也最沉闷乏味。哦，这是我那时候的心境。其实，这幢旧房子几近完美。但是那时候，只有我一个人住在这儿，生疏之感油然而生。在这个世界，我不觉得像在家里那样自如。这是事实。现在，自是一种全然不同的感觉。

他们说我的心脏不行了。医生用了“心绞痛”这个术